

<<民法文化与中国民法法典化>>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民法文化与中国民法法典化>>

13位ISBN编号：9787550405295

10位ISBN编号：7550405298

出版时间：2012-2

出版时间：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作者：王明中 编

页数：188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民法文化与中国民法法典化>>

内容概要

我国近代民法典制定和实施情况表明，不探究民法典生成的民法文化价值而简单去照搬外来民法规则制度，法典施行就会如缺乏肥沃土壤的花朵而毫无生机。

本书通过对民法文化的成因、民法文化的内涵、民法文化的形成、民法文化的价值理念、民法文化的形式理性进行研究，梳理了中国传统文化与民法法典化的关系，分析了中国传统法律文化对我国民法法典化的阻碍因素和有益因素，通过对法国民法典、德国民法典、日本民法典比较探讨，得出中国民法文化的价值取向应当“以人为本”，生成现代中国和谐社会的民法文化，我国未来的民法典当确立“以人为本、权利本位”的价值理性。

<<民法文化与中国民法法典化>>

作者简介

王明中，四川邻水人，副教授，硕士，攀枝花学院学术骨干，四川省法学会民法学、经济法学、国际经济法学、消费者权益保护研究会理事，攀枝花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主要研究方向为民法、商法。近3年来，主持省部级课题1项，主持完成市厅级课题3项。在《学术界》、《前沿》、《社会科学家》、《生产力研究》等学术刊物上发表学术论文20余篇。

<<民法文化与中国民法法典化>>

书籍目录

- 绪论
- 第一节 本书选题背景与研究的意义
- 第二节 本书的思路、主要内容与研究方法
- 第三节 本书的主要结论与可能的创新点
- 第一章 民法文化与民法法典化内涵
- 第一节 民法文化的成因
- 第二节 民法文化的内涵
- 第三节 民法文化形成和传播的前提
- 第四节 民法文化的价值理念
- 第五节 民法文化的形式理性
- 第六节 民法文化的价值取向是“以人为本”
- 第二章 民法法典化与中国传统法律文化理念
- 第一节 中国传统文化与民法法典化的关系
- 第二节 中国传统法律文化对民法法典化的阻碍因素
- 第三节 中国传统文化中对民法法典化的有益因素
- 第三章 法国民法法典化与民法文化
- 第一节 《法国民法典》诞生的背景及体例
- 第二节 《法国民法典》的主要内容
- 第三节 《法国民法典》的价值理性
- 第四节 《法国民法典》的影响
- 第四章 德国民法法典化与民法文化
- 第一节 理性主义的典范——统一《德国民法典》的创制
- 第二节 《德国民法典》的体例
- 第三节 《德国民法典》的编制
- 第四节 《德国民法典》的内容
- 第五节 《德国民法典》立法精神的解析
- 第六节 《德国民法典》的立法技术
- 第七节 《德国民法典》的影响
- 第五章 日本民法法典化与民法文化
- 第一节 《日本民法典》的创制背景
- 第二节 《日本民法典》制定的过程
- 第三节 日本“新民法”的发展
- 第四节 日本民法的编制与内容
- 第五节 《日本民法典》的基本特点
- 第六节 对中国民法典编纂的借鉴意义
- 第六章 中国民法法典化历程
- 第七章 中国民法现代化之民法文化反思
- 第八章 构建“以人为本”的民法典，促进和谐社会的生成
- 第九章 结语
- 参考文献

<<民法文化与中国民法法典化>>

章节摘录

版权页： 3.从民事法律观念上看。

在中国传统法律体系中，以刑为主是其不能否认的一个特点，相对而言，私法领域的民法却比较匮乏。

清末借助移植外国法的手段，使民法理论和民法立法实践在短时间内急速展开。

在这一过程中，如果说由于中国缺乏私法传统，使民法理论和实践对外国法的移植更具形式和历史意义的话，那通过这些输入所培养的私法观念却更具有实际价值。

人们开始认识到，民法也是法律体系中的重要组成部分，这些法律是与国人的财产权、人身权等紧密相关的独立的法律部门，这些法律更注重的是人的权利的保障，遵循私权主体平等、物权法定、契约自治等原则。

这些初步形成的私法观念，并没有随民法法规的废除及清政府的很快垮台而消失，而是逐步潜入人们的思维模式和生活观念之中，并在民国后期得以发扬光大。

可以说，在清末以后曲折多变的民法史上，这些私法观念的不断展开也是促进私法理论不断丰富、立法逐渐推进的重要条件。

第二节近代中国民法社会化立法精神及其批评 由于近代中国民法法典化是在内外交困的大背景下移植西方民法文化的结果，因此，不可避免地要受当时西方民法思想的影响。

在西方，以德国为代表的民法文化已经从原来个人本位的立法思想走向了个人权利为主、社会利益并重的时代，因此，中国民法在其规则和制度上也反映出了时代的特征，出现了社会化立法的倾向。

而且，受中国固有文化的影响，在民事立法中，更加强调集体主义、家国利益，个人权利在民法法典化之初既受到了漠视，它对于中国市民社会的生成具有极大的影响。

“我们民法虽然大部分以德、瑞民法作借镜，要不能不问底细就认做盲从。

况且订立民法和个人著作是截然两事。

著作或许是独出心裁、不落恒蹊为名贵；而立法不必问渊源之所在，只要问是否适合我们的民族性。俗言说得好，无巧不成事，刚好泰西最新法律思想和立法趋势，和中国原有的民族心理相吻合，简直是天衣无缝！

”“近代民法走向现代民法，主要的特点是社会化。

在这一点上，可以说民国民法较之德国民法向前跨出了一大步。

”“现在我们可以说，这部民法即使在当时，与同时代的各国民法，也可并肩而立。

至于它在改革中国数千年的法制方面，在中国开创私法制度与私法文化方面，较之法国民法犹有过之。

。

<<民法文化与中国民法法典化>>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